

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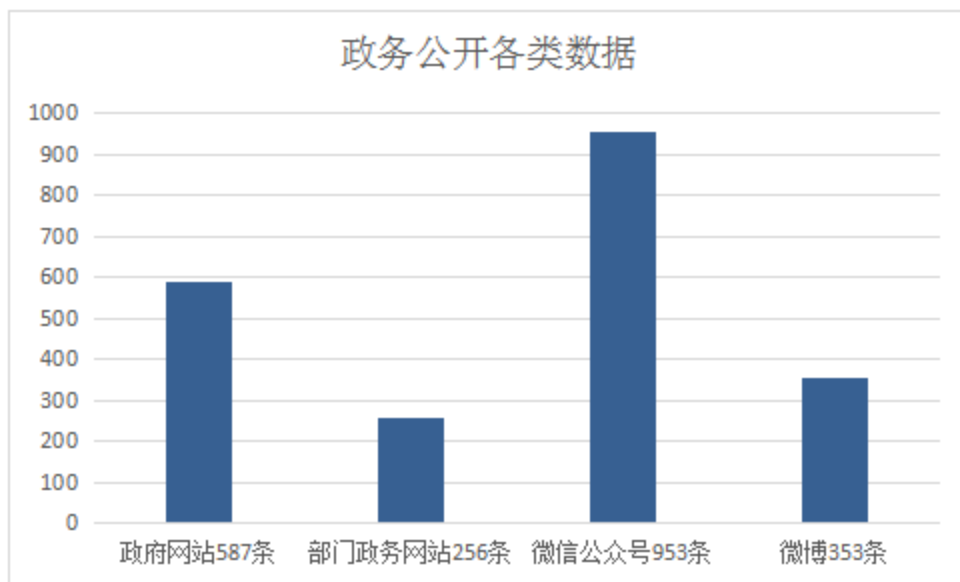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济宁”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ing.gov.cn/col/col61596/index.html>）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联系（地址：济宁市太白湖新区省运指挥中心 A0633，联系电话：0537-2312260）。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与文化旅游行业管理工作紧密结合，深入贯彻落实《条例》和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系统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提升。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2年度，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认真践行《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在市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各类公开信息256条，其中主要包括：公开部门文件6件，发布解读文件4件；公开局长办公会议10次，严格落实相关利益方列席制度并积极进行会议解读；公开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答复办理情况39条，发布文物、网吧、旅游检查等行政执法公示信息9条；发布“双随机、一公开”信息5条。全年在济宁文旅微信公众号发稿953篇，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政务网站发布信息587篇，政务微博发布353篇。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2年度，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在市政府互动交流平台共收到4条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在法定期限内进行了答复。2022年度，市文化和旅游局未发生因政务公开引起的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市文化和旅游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局办公室主要负责政务公开管理，明确专人承担具体职责，对群众从不同渠道反映的问题及时接收，并安排相应科室对接解决，将处理结果和落实情况予以公开。

（四）平台建设

1.政府网站建设。加大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信息力度，2022年市文化和旅游局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发布信息256条。扎实做好市文化和旅游局政务网站信息发布，2022年发布信息587条。

2.新媒体建设。2022年市文化和旅游局政务微信“济宁文旅”发布微信953条，政务微博“济宁市文旅局”发布信息353条。

3.召开新闻发布会。2022年市文化和旅游局共召开新闻发布会4次，分别是第六届济宁文化旅游惠民消费季新闻发布会、“济宁这十年”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等。

4.打造政务公开体验区。2022年市图书馆政务公开体验区接待公众2700余人次。

（五）监督保障

根据科室职能调整，及时调整市文化和旅游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局办公室统筹落实政务公开工作。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强化业务培训。2022年共举办2次文旅系统政务信息公开培训班，通过开展多元化政务公开交流培训，提升了文旅系统政务公开培训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3		
行政强制	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	0	0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市文化和旅游局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是政务公开形式不灵活，没有充分利用好微博等多媒体平台。下一步市文化和旅游局将有针对性的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充分利用多媒体平台，并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素养和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信息费收取情况

本年本机关未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 市文化和旅游局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一是成功举办 2022 山东省旅游发展大会。6 月 26 日-27 日，2022 山东省旅游发展大会在我市成功举办。二是微山湖旅游区成功创建为国家 5A 级景区。2022 年 7 月 15 日，文化和旅游部发布《关于确定 12 家旅游景区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的公告》，我市微山湖旅游区正式成功创建为国家 5A 级景区，为我省唯一入选旅游景区。

(三)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2 年市文化和旅游局共牵头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39 件，其中人大建议 19 件，政协提案 20 件，均已通过信函、当面答复等方式进行了答复，并在平台上按时上传，通过政府网站进行公开。

(四) 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围绕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内容、平台等领域建设，市文化和旅游局创新开展有关工作。2022 年共向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报送《畅通政务公开渠道 以群众满意为目标提升建议提案办理质效》《济宁市文化和旅游局 以政务公开扎实推进行业“双随机、一公开”》《济宁市依托政务公开创“最美公共文化空间”》等 3 篇政务公开工作信息。